



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声明

安全理事会主席在 2016 年 3 月 31 日安全理事会第 7662 次会议上，就安理会审议的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代表安理会发表声明如下：

“安全理事会注意到秘书长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和该区域的《和平、安全与合作框架》执行情况的报告(S/2016/232)。

“安全理事会感到遗憾的是，按《和平、安全与合作框架》做出的国家和区域承诺的执行工作进展仍然有限，强调签署国必须全面执行它们按《和平、安全与合作框架》做出的承诺，因为这对大湖区实现持久和平与安全仍然至关重要。

“安全理事会重申，必须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2277(2016)号决议解除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活动的所有武装团体，特别是解放卢旺达民主力量(卢民主力量)、民主同盟军、上帝抵抗军(上帝军)和玛伊-玛伊各派的活动能力。在这方面，它注意到已宣布恢复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与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刚稳定团)的联合军事行动，并呼吁立即认真重启联合行动，以便全面解除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活动的所有武装团体的行动能力。

“安全理事会促请刚果民主共和国、乌干达和卢旺达政府加强它们的协作，根据《内罗毕宣言》和按《和平、安全与合作框架》做出的承诺，把卢旺达和乌干达境内的前 3·23 运动战斗人员遣返回国，并重申必须确保签署后文件的规定都迅速得到诚意执行。

“安全理事会回顾按《和平、安全与合作框架》做出的不藏匿战犯也不支持武装团体、包括不进行招募的区域承诺，敦促大湖区所有国家执行《和平、安全与合作框架》的这一规定，一致做出努力，调查关于前 3·23 运动成员犯有国际法所述重大罪行的指控，追究应对其负责者的责任。

“安全理事会认为儿童是大湖区冲突的主要受害者，强调亟需终止招募他们参加武装团体的行为，并强调需要增强青年的权能，在区域一级推行为青年提供就业机会的举措。



“安全理事会促请大湖区所有国家履行国际法、包括国际人权法和国际人道主义法为其规定的义务，鼓励它们积极追究那些有侵犯践踏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的人的责任。

“安全理事会欢迎大湖区一些国家和平举行可信的选举。但是，安全理事会注意到，大湖区一些国家正在进行的选举让人很担心可能会出现不稳定、不安全、暴力、侵犯践踏人权、违反国际法和更多民众流离失所的情况，对大湖区所有国家产生影响。

“安全理事会敦促提供区域支持，支持旨在推动国内利益攸关方开展包容对话的举措，强调必须有开放的政治空间，让和平的政党、民间社会和媒体充分和自由地参加政治进程。安全理事会还敦促提供区域支持，支持大湖区各国加强和提高选举和治理能力。安理会促请大湖区会员国采取步骤，确保选举进程通过酌情根据本国的宪法和《非洲民主、选举和治理宪章》及时举行和平、包容和可信的选举，来促进和平与安全。

“安全理事会对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的自然资源继续遭到非法开采深表关切。安理会敦促《和平、安全与合作框架》的签署国、区域组织和国际社会协调一致做出努力，切断通过非法开采和买卖自然资源获益的武装团体的经济生命线，不让妇女和儿童在买卖这些资源的过程中遭受剥削。

“安全理事会注意到秘书长向安理会提交了2016-2017年大湖区区域战略框架，围绕六大领域提出了联合国发展方式，以支持《和平、安全与合作框架》的执行：可持续自然资源管理、经济一体化和跨界贸易；粮食安全和营养；人口流动；青年和青少年；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司法和预防冲突。

“安全理事会还注意到，大湖区区域战略框架正努力把非法开采自然资源变成合法、有管控的经营，以更持久的方式使用自然资源，并把它变成发展成果，这意味着以透明和负责的方式管理这些资源，这样做可以为有关国家和社区带来重要收入。

“安全理事会在不影响今后对负责大湖区问题的秘书长特使进行任务审查的结论的情况下，还注意到负责大湖区问题的秘书长特使的路线图以及路线图提出的区域行动优先事项。

“安全理事会强调，2006年《大湖区安全、稳定和发展公约》和刚果民主共和国和该区域的《和平、安全与合作框架》是相辅相成的，是实现长期和平与繁荣的重要工具。安理会强调，《和平、安全与合作框架》表明和平、安全与发展相互关联，并特别指出加强区域合作、包括加强经济一体化的重要性。

“安全理事会敦促捐助界为执行大湖区区域战略框架和负责大湖区问题的秘书长特使的路线图提供捐助，因为这是开展协作的一个有效平台，以

协助会员国履行关于在大湖区消除冲突根源、促进经济发展与合作和实现永久和平的国家和区域承诺。

“安全理事会赞扬负责大湖区问题的秘书长特使的努力，欢迎 2016 年 2 月 24-25 日在特使办公室和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的共同安排下和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的主办下，在刚果民主共和国金沙萨召开了私营部门投资会议。

“安全理事会还强调，应利用私营部门投资会议产生的势头，让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的私营部门论坛开展工作，以获取投资，推动就业，增加谋生机会，成为一个在大湖区防止冲突和巩固和平与安全的有效工具。

“安全理事会特别指出，应从区域的角度寻找大湖区目前局势的解决办法，消除冲突的根源，因为很多冲突是区域性的，而且由于大量自然资源和移徙者及难民不断流动，武装团体和犯罪网络跨界开展活动，与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有关的跨界问题日趋重要。

“安全理事会强调，大湖区数百万人被迫流离失所是引发冲突的一个重要原因，造成区域动荡和不安全，产生人道主义后果，致使人权受到侵犯和践踏。

“安全理事会鼓励采取区域举措，以增加青年，特别是处于社会边缘的青少年、大湖区各国边界地区的青年以及以前与武装团体有关联的青年的就业和谋生的机会，加强青年的经济自给自足，培养他们的创业技能。

“安全理事会同意大湖区区域战略框架的意见，即迫切需要处理大湖区妇女和女孩遭受暴力和歧视、包括强奸和其他形式性暴力的问题，同时考虑到妇女参加和平与安全的决策工作与实现两性平等之间的联系。

“安全理事会支持围绕武装冲突中性别暴力问题采取区域举措，对区域和地方决策者施加影响力，以履行《坎帕拉宣言》关于在国家一级消除性别暴力不受惩罚现象的承诺，加强妇女的能见度、权能和应对能力。

“安全理事会注意到司法与预防冲突之间的联系，促请大湖区各国追究那些有侵犯践踏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的人的责任，通过铲除有罪不罚的文化，切实支持预防冲突措施。

“安全理事会欢迎各国政府做出努力，通过制定一项战略以追究应对侵犯践踏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责任，在公民和政府之间建立信任，来扭转这一趋势。

“安全理事会着重指出，必须做出建设和平努力，防止冲突重现，鼓励建设和平委员会和相关区域组织密切开展合作。

“安全理事会注意到大湖区区域战略框架提出优先“干预措施”，以便通过跨界举措和区域级的协作来加强预防、管理和解决冲突及建设和平的机

构、机制和能力,包括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和民间社会组织;加强区域努力,进一步监管小武器和轻武器的供应,因为这些武器是大湖区冲突的一个重要起源;加强司法合作,包括执法部门、边防部门、检察院、司法机构和法律界的合作,特别是改进政府、司法机构和地方社区之间的合作,尤其是在大湖区跨界地区。”
